

雄县咎岗镇初级中学箱式活动房安装工程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BZZB20240518

采 购 人：雄县咎岗镇初级中学

采购代理单位：北资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二零二四年六月



雄县咎岗镇初级中学箱式活动房安装工程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BZZB20240518

采 购 人：雄县咎岗镇初级中学

采购代理单位：北资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二零二四年六月

目 录

| | | |
|------|----------------------|----|
| 第一部分 | 竞争性磋商公告 | 2 |
| 第二部分 | 供应商须知及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4 |
| 第三部分 | 项目要求 | 17 |
| 第四部分 | 合同主要条款 | 18 |
| 第五部分 | 响应文件格式 | 22 |
| 第六部分 | 评标原则及评标办法 | 39 |
| 第七部分 | 补遗书及答疑纪要（如有） | 46 |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雄县昝岗镇初级中学箱式活动房安装工程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雄安新区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 (<http://www.xaprte.com>) 和九安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http://www.jiuanjiaotu.com/>) 获取采购文件, 并于 2024 年 06 月 19 日 10 时 00 分 (北京时间) 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BZZB20240518

项目名称: 雄县昝岗镇初级中学箱式活动房安装工程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 619868.08 元

最高限价: 619868.08 元

采购需求: 工程量清单和图纸所含全部内容

合同履行期限: 50 日历天

本项目 (是/否) 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采购本国工程、支持节约能源、支持环境保护、支持中小微企业。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的采购项目, 供应商应为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 (或新版资质乙级) 及以上资质; 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能力;

(2) 拟派的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B 类), 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

(3)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开标当天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如有以上不良信用记录将否决其投标;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4 年 06 月 06 日—2024 年 06 月 13 日 (节假日除外), 每天上午 00:00 至下午 23:59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雄安新区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 (<http://www.xaprte.com>) 和九安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http://www.jiuanjiaotu.com/>) 同时自主下载文件, 并及时查看有无澄清和更正。

方式: 其他

售价: 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4 年 06 月 19 日 10 时 00 分 (北京时间)

地点: 九安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五、开启

时间: 2024 年 06 月 19 日 10 时 00 分 (北京时间)

地点：九安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未在“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进行市场主体注册的潜在供应商，请在获取采购文件截止时间前按规定完成注册核验，咨询电话 4009980000（完成注册的供应商不必重复注册）。已完成省平台注册核验的供应商，应使用“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账号登录“雄安新区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2、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使用河北CA数字证书登录“九安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在线递交电子响应文件前，供应商应当使用“九安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及河北CA为响应文件加密。未按规定时间和方式提交电子响应文件，因供应商的原因导致电子响应文件不能打开的，招标人不予受理其投标。3、采购文件（含各类澄清答疑）一经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供应商（发布时间即为发出的时间），各供应商应随时关注项目信息并及时登录相关平台系统下载采购文件和各类澄清答疑，如未从雄安新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及九安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下载相关资料，或未获取到完整资料，导致投标被否决的，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负，最终文件以答疑澄清后的为准。4、公告发布媒体：中国河北政府采购网、雄安新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九安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5、根据新区关于双盲的通知，本项目全部实行招标投标“双盲”评审，即：抽取评标专家实行“盲抽”和评标专家对响应文件技术部分评审进行“盲评”。“盲评”指响应文件技术部分采用暗标方式编制及评审，即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技术部分时屏蔽供应商名称等信息，评标委员会依照采购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文件技术部分进行评审。暗标方式评标技术部分（暗标）编制要求详见采购文件。6、暗标部分无需电子签章。7、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拒收质疑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函，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进行投诉。质疑联系方式：史欣凯 0311-86956896。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雄县昝岗镇初级中学
地址：雄县昝岗镇昝东村东侧
联系方式：高健、0312-571087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北资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石家庄市桥西区华星路北盈瑞家园1栋1单元2901
联系方式：史欣凯、0311-8695689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史欣凯
电话：0311-86956896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及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 列 内 容 |
|-----|---------------------|---|
| 1 | 采购人 | 名称：雄县咎岗镇初级中学 地址：雄县咎岗镇咎东村东侧 联系人：高健 电话：0312-5710877 |
| 2 | 采购代理机构 | 名称：北资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石家庄市桥西区华星路北盈瑞家园1栋1单元2901 联系人：史欣凯 电话：0311-86956896 |
| 3 | 项目名称 | 雄县咎岗镇初级中学箱式活动房安装工程 |
| 4 | 实施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5 | 资金来源 | 上级专项资金 |
| 6 | 出资比例 | 100% |
| 7 | 资金落实情况 | 已落实 |
| 8 | 采购内容 | 文件第三部分 项目要求 所含全部内容 |
| 9 | 计划工期 | 50 日历天 |
| 10 | 质量标准 | 合格 |
| 11 | 供应商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 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一章竞争性磋商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 12 | 踏勘现场 | 不组织，供应商自行踏勘 |
| 13 | 磋商前答疑会 | 不召开 |
| 14 | 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 / |
| 15 | 供应商要求澄清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截止时间 |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5 天前 |
| 16 | 投标截止时间 | 2024 年 06 月 19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
| 17 | 供应商确认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的时间 | 自澄清公告或文件通过同一媒介发出，即视为所有潜在供应商已收到，供应商自行查看下载。 |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 列 内 容 |
|-----|---------------------|--|
| 18 | 供应商确认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修改的时间 | 自澄清公告或竞争性磋商文件通过同一媒介发出，即视为所有潜在供应商已收到，供应商自行查看下载。 |
| 19 |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 / |
| 20 | 投标有效期 | 90 日历天（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算起） |
| 21 | 磋商保证金 | 无，文件涉及磋商（投标）保证金内容的不适用本项目。 |
| 22 | 履约保证金 | <p>1. 履约保证金的形式：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提供；</p> <p>2. 履约保证金的金额：合同额的 10% ；</p> <p>3. 履约保证金递交时间：签订合同前。</p> <p>成交供应商在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前，必须向采购人缴纳履约保证金，待验收合格后退还（不计利息）。如果中标供应商不能按要求缴纳履约保证金，则视为中标供应商自动放弃成交权，采购人有权按照有关法律规定选择新的中标供应商，且不承担中标供应商因此而造成的任何损失。</p> |
| 23 | 响应文件份数 | <p>电子版：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一份，通过九安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传，响应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上传的，为无效投标。</p> <p>纸质版：成交人中标后用已上传电子交易平台加盖电子签章生成的响应文件 PDF 电子版，打印胶状成册 4 份纸质版响应文件提供给招标代理用于备案。</p> |
| 24 | 响应文件暗标编制要求 | <p>1) 投标人须使用九安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提供的投标文件编制工具制作投标文件，并按要求将电子版投标文件导入电子招投标系统，电子文件上传时，由于投标人的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失败或上传不完整，造成无法正常评审的，按无效响应处理。</p> <p>2) 为了保证电子标书的合法性、安全性和完整性，电子标书转换完成后，应在规定位置加盖公章或含有 CA 数字证书的电子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字或盖章。</p> <p>3) 电子投标文件所附各类证件、证书、证明等应均采用其扫描件，网页证明的可为网页版扫描件。扫描件应当清晰可辨识，投标人对所提交扫描件的清晰度、真实性、与原件的一致性负责。因上述原因导致不利后果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4) 本项目采用“双盲”评标进行评审。</p> |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 列 内 容 |
|-----|---------------|--|
| | | <p>响应文件分为明标和暗标两个部分，应分开制作。明标部分商务文件与暗标部分技术文件内容在编制过程中不得混编。暗标部分应按照规定格式要求进行编制，编制完成后导出 PDF 格式再进行上传（暗标部分不需要电子签章）。明标部分和暗标部分内容编制错误造成的一切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供应商技术文件采用暗标方式。技术文件（暗标）无需签章，投标文件不按“技术文件（暗标）”编制要求编制的，认定为投标无效。</p> <p>编制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版面要求：A4 纸张大小。 2. 颜色要求：所有文字、图表均为黑色。 3. 字体要求：标题及正文部分所用文字均采用“宋体”四号“常规”字；图、表内的字体及字号不作要求；全部使用中文标点；所有字体均不得出现加粗、加色、倾斜、下划线等标记。 4. 排版要求：页边距要求上边距 2.5 厘米，其余均为 2 厘米；不得设置目录；正文行间距为固定值 30 磅；文字内容（含正文标题、正文及表格标题）统一设为左对齐；首行缩进 2 字符，不得有空格；段落前后不设置空行；不得设置页眉、页脚和页码。 5. 其它：除满足上述各项要求外，投标文件暗标部分均不得出现投标人的名称和其它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可能被辨别出投标人身份的任何标记。 <p>不符合上述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作否决投标处理。</p> |
| 25 |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 九安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 |
| 26 | 开标时间和地点 | <p>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p> <p>开标地点：同递交响应文件地点</p> |
| 27 | 解密时间 | 响应文件解密时间规定为 30 分钟，供应商需使用 CA 在规定的时间内自行完成解密，因供应商原因造成响应文件未解密的，视为撤销其响应文件，其响应文件为 无效响应文件 。 |
| 28 | 磋商小组的组成 | <p>磋商小组组成：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 1 名和评审专家 2 名共 3 人组成。</p> <p>评审专家确定方式：从河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p> |
| 29 |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人 | 是 |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 列 内 容 |
|-----|---------|--|
| 30 | 磋商最高报价 | 磋商最高报价：¥619868.08 元； 磋商报价不能超过最高限价，否则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
| 31 | 采购代理服务费 | 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参照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约定，由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一次性付给采购代理机构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的收取标准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文标准计取。 |
| 32 | 成交公示 |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自成交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 |
| 33 | 同义词语 | 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组成部分的“合同条款”、“技术标准和要求”等章节中出现的措辞“发包人或采购人或需方”和“承包商或供应商或供方”，在招标投标阶段应当分别按“采购人”和“供应商”进行理解。 |
| 34 | 监督 | 本项目的招标投标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管辖权的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
| 35 | 解释权 | 构成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竞争性磋商公告、供应商须知、评审办法、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
| 36 | 合同主要条款 | 1. 付款方式: 成交供应商进场正式施工并经采购人确认后支付合同价款的30%作为预付款；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80%；审定结算完成后支付至审定结算价格的100%。（不计利息） 上述付款方式均由成交供应商开具相应数额的正式发票后，采购人予以支付。 2. 缺陷责任期:24个月。保修期：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保修范围：本项目招标范围内所有部分。 |
| 37 | 组织验收 | 项目交付后由采购人根据合同、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河北省财政厅关于加强政府采购合同履行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冀财采〔2016〕24号）进行组织验收。 |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 列 内 容 |
|-----|-------------|--|
| 38 |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p>(1) 招标产品未特别注明“进口产品”字样的，均必须采购国产产品。</p> <p>(2) 依据财库〔2019〕9号相关规定：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p> <p>(3) 财库〔2019〕18号、〔2019〕19号中规定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p> <p>(4)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中规定：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以《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参与实施政府采购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为准。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强制采购范围的，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所投产品的国家规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属于强制采购的，供应商必须提供具有证书的产品，否则视为无效投标）</p> <p>(5)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中有关规定，本项目预留部分采购项目预算面向中小企业采购，详见评标办法。</p> <p>(6)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p>(7)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p> <p>(8) 根据《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释义，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允许法人的分支机构参加投标和政府采购活动。分支机构参加投标或政府采购活动须具有其总公司（行）授权，分支机构资质按其总公司（行）授权范围认定。</p> <p>(9) 对人民法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的破产企业，有及时在“信用中国”网站、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金融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中申请添加相关企业重整情况信息的，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应允许其参与政府采购项目。</p> |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 39 | 农民工工资保证金措施 | 施工单位须在工程所在地开设该项目工资专用账户和工资保证金专用账户，并按照《河北省工程建设领域农民工工资实施办法》的通知和有关规定，施工单位在开设的工资专用账户和工资保证金专用账户足额存储资金，并向项目所在地劳动监察部门和建设单位进行备案。 |
| 40 | 中小企业所属行业 | 建筑业 注：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如发布新标准，则以最新标准为准） |
| 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是对供应商须知正文的补充与细化补充，前附表与正文不一致之处，以前附表中内容为准。 | | |

供应商须知

一、总则

1.1 工程说明

1.1.1 本工程项目说明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项目已具备磋商采购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磋商采购。

1.2 采购范围及计划工期

1.2.1 本工程项目的范围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本工程项目的计划工期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资金来源

1.3.1 本工程项目资金来源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合格的供应商

1.4.1 供应商应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被责令停产停业的；
- (3)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 (4)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 (5) 在最近三年内有骗取中标或严重违约的；
- (6)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 (7) 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

(8) 供应商未被列入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开标当天现场查询结果为准），如有以上不良信用记录将否决其投标。

1.5 踏勘现场

1.5.1 施工单位自行对工程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踏勘，以便获取有关编制响应文件和签署合同所涉及现场的资料。施工单位承担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自身费用。

1.5.2 施工单位可以向采购人索要有现场的数据和资料，是采购人现有的能被施工单位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施工单位做出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均不负责任。

1.5.3 经采购人允许，施工单位可以踏勘项目现场，但施工单位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施工单位应承担踏勘现场的责任和风险及相关费用。

1.6 投标费用

1.6.1 施工单位应承担其参加本采购活动自身所发生的费用。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

施工单位应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该响应文件有可能被拒绝，其风险应由施工单位自行承担。

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2.2.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5日前，以公告形式通知所有潜在响应单位，公告一经发出即视为所有潜在响应单位已收到。发出不足5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2.2.2 磋商文件的修改将以补遗书的形式通知所有施工单位，该修改的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3 采购代理单位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3个工作日前发出补遗书（如有）。各次答疑纪要或补遗书应按时序编号，作为磋商文件组成部分对所有施工单位都有约束力。

三、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编制依据

3.1.1 采购代理单位提供的有关资料；

3.1.2 本磋商文件；

3.1.3 相关的法律法规。

3.2 工程总报价

3.2.1 本工程的总报价应是完成本次采购工程范围全部内容的报价。包括人工费、机械费、材料费、管理费、验收费、利润、税金等完成本项目有可能发生的所有费用。

3.2.2 编制依据：本项目磋商文件相关规定及本项目的技术要求、现场勘查、工程量清单和图纸；

3.2.3 各施工单位应根据现场情况，参考现行定额标准、计价规范和当地物价部门提供的物价信息，综合考虑自身实力及响应文件中的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方法、工期和质量要求、必要的技术措施和合同实施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风险因素后合理进行报价；

3.2.4 本工程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3.2.5 响应文件报价中的综合单价、合价及总价均采用人民币表示；

3.2.6 施工单位可先到工地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

3.3 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3.3.1 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2 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代理单位可以以公告形式向施工单位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施工单位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施工单位可以拒绝这种要求而不被没收投标保证金，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施工单位不允许修改响应文件，但需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

3.4 投标保证金（不适用）

3.4.1 施工单位应按照磋商文件 前附表 的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保证金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3.4.2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保护采购人免遭因施工单位的不法行为而蒙受的损失。在下述情况下，投标保证金将被没收：

(1) 施工单位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注：已提交响应文件的施工单位，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磋商的响应单位的保证金）；

- (2) 施工单位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人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施工单位与采购人、其他响应单位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3.4.3 有关保证金退还事宜：

(1) 施工单位要严格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数额将投标保证金交纳到指定的银行账户，施工单位未按磋商文件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造成的后果由施工单位承担。

(2) 未成交响应单位的保证金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成交响应单位的保证金应当在采购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3.5 响应文件的编制

3.5.1 磋商响应文件应按第五部分“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磋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5.2 磋商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6 废标条件

3.6.1 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磋商小组会视为初步审核不通过，将其否决：

(1) 未按磋商文件要求加盖施工单位公章，无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在指定位置签字的；

(2) 关键内容不全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3) 施工单位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或在一份响应文件中对同一采购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

(4) 施工单位相关证明材料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

(5) 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条件的；

(6) 违反法律、法规及有关重大偏离磋商文件要求的其他行为。

(7) 工程量封面需加盖造价工程师印章，如委托造价公司编制的需提供委托协议书，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3.7 如响应文件出现下列错误按以下方式进行修正：

- 3.7.1 单价累计与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改总价；
- 3.7.2 文字表示的数值与数字表示的数值不一致，以文字表达的数值为准；
- 3.7.3 文字表述与图形不一致，以文字表述为准；

四、开标及评标

4.1 开标

4.1.1 采购代理单位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开标，并邀请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4.1.2 响应文件开启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

- (1) 宣布开启纪律；
- (2) 公布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称，并点名确认供应商是否派人到场；
- (3) 宣布采购人代表、监标人、工作人员等有关人员姓名；
- (4) 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 (5) 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顺序当众开启；
- (6) 响应文件开启结束。

4.2 评标

4.2.1 评标依据：本项目磋商文件、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响应文件；

4.2.2 评标原则：

磋商小组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评审活动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进行评标工作；

4.2.3 评标组织：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4 评标内容：

磋商小组会对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评审、响应性评审，定标办法详见 第六部分 评标原则及评标办法；

4.2.5 评标办法：

见本磋商文件 第六部分。

4.3 响应文件的澄清

4.3.1 磋商小组会有权请施工单位就响应文件中的有关问题进行说明和澄清；

4.3.2 施工单位对要求说明和澄清的问题给予明确答复；

4.3.3 施工单位的澄清文件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并替代响应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4.3.4 响应文件的澄清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4 其它

4.4.1 磋商小组会有权选择和拒绝施工单位成交，磋商小组无义务向施工单位进行任何有关评标解释；

4.4.2 施工单位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企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符合法律规定的活动，可能导致其被取消成交资格。

五、成交通知

5.1 成交结果将按规定在相关网上进行公示。公示期间如无异议，采购代理单位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便具有法律效力。

5.2 在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的同时，采购代理单位应通知未成交人，但不解释落标原因，不退还响应文件。

六、保密

向成交人授予合同之前，采购人、代理单位、监督单位及磋商小组的成员不得对外泄漏与评标和合同授予有关的信息。

七、代理服务费

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参照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文约定，由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一次性付给采购代理机构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的收取标准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文标准计取。

八、签订合同

8.1 签订合同

采购人和成交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根据磋商文件和成交人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订立书面合同后7个工作日内，成交人应当将合同送同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备案。成交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成交人还应当予以赔偿。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成交人造成损失的，应当赔偿损失。

8.2 拒签合同

除非合同与采购文件有重大背离以外，如成交人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没收其投标保证金。采购人可依序与其他成交候选人签订合同，没有其他成交候选人的应重新采购。

第三部分 项目要求

一、工程概况：

雄县昝岗镇初级中学箱式活动房安装工程

二、技术规范：

本项目采用的技术规范可根据实际情况，选择以下规范中的部分规范。

- 1、国家标准；
- 2、行业标准；

三、其他要求

- 1、计划工期：50 日历天；
- 2、质量标准：合格；
- 3、缺陷责任期:24 个月；
- 4、保修期：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 5、施工单位应自行安排施工方案；
- 6、施工单位应充分考虑交通、天气、项目区群众不正常干预等相关制约因素，并将其风险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四、工程量、图纸（如有，另附）

第四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_____

承包人（全称）：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_____工程施工及有关事宜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_____。

2. 工程地点：_____。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_____。

4. 资金来源：_____。

5. 工程内容：_____。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

6. 工程承包范围：_____。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_____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元）。

2. 合同价格形式：_____。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_____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____份，承包人执____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 址：_____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账 号：_____

第二部分 通用条款

使用住房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印发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第二部分“通用条款”。

第三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

使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印发的《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第三部分“专用合同条款”。

注：本合同样本仅供参考，具体内容 by 采购人和成交单位协商确定。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雄县昝岗镇初级中学箱式活动房安装工程

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采购人：_____

供应商：_____

供应商：（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自行编制目录)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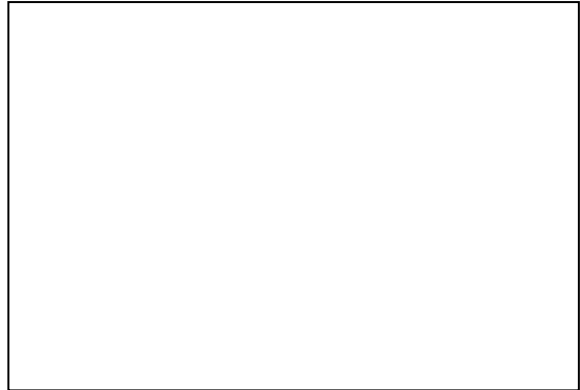
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后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采购人名称)_____:

本授权书声明: _____ (供应商) 的 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 授权 _____ (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 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 就项目投标及合同的签订, 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委托期限: _____。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_____ (签字)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有效身份证件号码: _____

供应商: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 后附授权代表身份证扫描件。



注:

1. 附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扫描件 (正、反面);
2. 法定代表人签署提交响应文件的不需提交此授权委托书。

三、竞争性磋商函及附录

(一) 竞争性磋商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在考察现场并充分研究_____（项目名称）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后，我方兹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

RMB¥：_____元

的投标价格和按合同约定有权得到的其它金额，并严格按照合同约定，施工、竣工和交付本工程并维修其中的任何缺陷。

如果我方中标，我方保证按照合同约定，计划工期_____日历天，并确保工程质量达到_____标准。我方同意本竞争性磋商函在磋商文件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在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有效期期满前对我方具有约束力，且随时准备接受你方发出的成交通知书。

随本竞争性磋商函递交的附录是本竞争性磋商函的组成部分，对我方构成约束力。

在签署合同之前，你方的成交通知书连同本竞争性磋商函及附录，对双方具有约束力。如果我方成交，愿履行磋商文件中的各项条款和规定。

我们愿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自己的全部责任。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 附录

项目名称：

| 序号 | 条款内容 | 约定内容 | 备注 |
|-------|-------|------|----|
| 1 | 计划工期 | | |
| 2 | 质量标准 | | |
| 3 | 缺陷责任期 | | |
| 4 | 保修期 | | |
| 5 | 投标有效期 | | |
| | | | |

备注： 供应商在响应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基础上，可做出其他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此类承诺可在本表中予以补充填写。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封面

投 标 总 价

采购人： _____

工程名称： _____

投标总价（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供 应 商： 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造价工程师
或造价员： _____（盖专用章并签字）

编制时间：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工程量封面需加盖造价工程师印章，如委托造价公司编制的需提供委托协议书，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五、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一)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邮政编码 |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 电 话 | | |
| | 传 真 | | | 手 机 |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 员工总人数： | | | |
| 企业资质等级 | | | 其中 | 中、高级职称人员 | | |
| 营业执照号 | |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 注册资金 | | | | 技 工 | | |
| 基本账户 开户银行 | | | | 账 号 | | |
| 经营范围 | | | | | | |
| 备注 | | | | | | |

附供应商资格审查资料（营业执照（三证合一）、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等资料原件扫描件；

(二) 供应商承诺函

致： 采购人

在参与本次项目投标中，我单位承诺：

- (一)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二)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三)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四)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指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不包括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已经届满的情形）；
- (五) 我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未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上述声明真实有效，否则我方负全部责任。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供应商承诺不实的，依据《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六、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

| 职务 | 姓名 | 职称 |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 | | | 已承担工程情况 | |
|----|----|----|-----------|----|----|----|---------|--------|
| | | | 证书名称 | 级别 | 证号 | 专业 | 项目数 | 主要项目规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旦我单位中标，将实行项目经理负责制，我方保证并配备上述项目管理机构。上述填报内容真实，若不真实，愿按有关规定接受处理，包括被部分或全部扣除投标保证金或履约担保。项目管理班子机构设置、职责分工等情况另附资料说明。

拟委任的项目经理资历表

| | | | | | |
|--------|--|-----|------|----------|--|
| 姓 名 | | 年 龄 | | 学 历 | |
| 职 称 | | 职 务 | | 拟在本合同任职 | |
| 毕业学校 |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 | | | |
| 主要工作经历 | | | | | |
| 时 间 |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 | 担任职务 |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本表后附项目经理身份证、注册建造师证书、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B 本等。

无在建承诺书

（采购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_____（项目名称）_____（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经理 _____（项目经理姓名）现阶段没有担任任何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

七、同类业绩一览表（如有）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内容 | 采购人名称 | 合同签订时间 | 合同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 1、后附业绩证明材料扫描件并加盖公章。
- 2、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八、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附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¹,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 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件 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说明：若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需提供上述“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提供。

附件 3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说明：若是监狱企业则需提供上述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若不是则不需要提供。

九、技术文件（暗标）

响应文件暗标编制要求编制要求：

1. 版面要求：A4 纸张大小。
2. 颜色要求：所有文字、图表均为黑色。
3. 字体要求：标题及正文部分所用文字均采用“宋体”四号“常规”字；图、表内的字体及字号不作要求；全部使用中文标点；所有字体均不得出现加粗、加色、倾斜、下划线等标记。
4. 排版要求：页边距要求上边距 2.5 厘米，其余均为 2 厘米；不得设置目录；正文行间距为固定值 30 磅；文字内容（含正文标题、正文及表格标题）统一设为左对齐；首行缩进 2 字符，不得有空格；段落前后不设置空行；不得设置页眉、页脚和页码。
5. 其它：除满足上述各项要求外，投标文件暗标部分均不得出现投标人的名称和其它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可能被辨别出投标人身份的任何标记。

不符合上述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作否决投标处理。

1. 施工组织设计

1.1 供应商应编制施工组织设计。编制具体要求：编制时应说明工程的施工方案及主要技术措施；拟投入的主要机具装备计划情况；劳动力计划等；结合本工程特点提出切实可行的质量目标保证措施、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工程进度、防尘治理措施、技术组织措施等；同时应对关键工序、复杂环节重点提出相应技术措施，如冬、雨季施工技术措施等。

1.2 施工组织设计除采用文字表述外应附下列图表，图表及格式要求附后。

(1) 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表 表 1.1.1

(2) 劳动力计划表 表 1.1.2

(3)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表 1.1.3

(4) 施工总平面图 表 1.1.4

(1) 拟投入的主要施工机械设备表

单位：台 表 1.1.1

| 序号 | 机械或设备名称 | 型号规格 | 数量 | 备注 |
|-----|---------|------|----|----|
| 1 | | | | |
| 2 | | | | |
| 3 | | | | |
| 4 | | | | |
| ... | | | | |

(2) 劳动力计划表

单位：人

表 1.1.2

| 工种 | 按工程施工阶段投入劳动力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本计划表是以每班八小时工作制为基础编制的。

(3) 计划开、竣工日期和施工进度网络图

表 1.1.3

1. 供应商应提交所投标段的施工进度网络图或施工进度表，说明按磋商文件要求的工期进行施工的各个关键日期。中标的供应商还应按合同条件有关条款的要求提交详细的施工进度计划。

2. 施工进度表可采用网络图（或横道图）表示，说明计划开工日期和各分项工程各阶段的完工日期和分包合同签订日期。

(4) 施工总平面图

表 1.1.4

供应商应提交一份所投标段施工总平面图，绘出现场临时设施布置图表并附文字说明，说明临时设施、加工车间、现场办公、设备及仓储等设施的情况和布置。

第六部分 评标原则及评标办法

一、评标原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在坚持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基础上，由磋商小组，采取综合评分法，对供应商进行评审并确定成交人。

二、评标组织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磋商小组成员总数的 2/3，与响应单位有利益或隶属关系的专家不能担任评委。

三、评审程序

1、资格性评审

磋商小组首先对供应商提供的资格证件进行资格审查，详见下表。

| 项目内容 | 审查条件 | 是否合格及相关情况 |
|--|----------------------------|-----------|
| 营业执照（三证合一） | 提供并有效为合格，否则为不合格 | |
|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新版资质乙级）及以上资质 | 提供并有效为合格，否则为不合格 | |
| 安全生产许可证 | 提供并有效为合格，否则为不合格 | |
| 项目经理具有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 B 类，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 | 提供并有效为合格，同时提供无在建承诺书，否则为不合格 | |
| 供应商资格承诺函 | 提供并有效为合格，否则为不合格 | |
|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提供并有效为合格，否则为不合格 | |
|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 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开标当天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 |
| 结论（通过或不通过） | | |

说明：1. 以上所有证明材料的原件扫描件应附在响应文件中，并对所提交证件扫描件的清晰度、真实性、与原件的一致性负责。上表各项必须全部通过，才能通过资格审查，否则导致资格审查不通过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responsibility。

2. 资格审查所需证件，如正处于年检、补办、换发之中，供应商须出示该证件颁发部门或其市级及以上对口行政主管部门的有效证明资料，该证明应准确表明证件目前所处状

态及有效性，否则视为该项审查不通过。

2、符合性评审

磋商小组对通过资格审查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详见下表。磋商小组将审查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磋商文件的要求，对实质上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书可进入下一步评审，对实质上不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视为**无效投标**，不进入下一步评审。

| 序号 | 评审内容 | 评审结果 (通过√/不通过×) |
|-----------|----------------------------|--------------------|
| 1 | 文件的标记、填写、签署、盖章是否齐全 | |
| 2 | 响应文件的内容不全或者关键内容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 |
| 3 | 投标报价是否超出磋商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 |
| 4 | 响应文件报价、工期、质量标准是否符合文件要求 | |
| 5 | 磋商响应文件的其它内是否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 | |
| 结论：是否通过评审 | | |
| 磋商小组成员签字： | | |

3、磋商程序

3.1、磋商小组对通过符合性评审的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磋商结束后，由磋商小组发起最后报价，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须在规定时间内递交最后报价，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则系统默认一次报价为该单位的最后报价。

3.2、第二轮报价不得高于第一轮报价，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无效报价；第二轮报价为最后报价，作为评审的依据。

3.3、供应商第二轮报价明显低于其他单位第二轮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的，认为投标报价有可能影响工程质量或服务的，磋商小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成交供应商选定

经磋商提交最后报价的磋商单位，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磋商单位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人。向采购人推荐得分由高到低排序前三名为成交候选人，如得分相同，投标价格低者为前列成交人，并确定排名第一的候选人为成交人。若第一成交人因其他不合理原因拒签合同的，将确定第二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人，以此类推或重新组织采购。

四、综合评审内容

(一) 投标报价 (30分)

| 序号 | 项目 | 评议标准 | 评分 |
|----|---------------|---|------|
| 1 | 投标报价 (30分) | 所有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响应单位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磋商基准价/最终磋商报价)×0.3×100 | 0-30 |

说明：报价小数点后保留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

(二) 技术部分评分表 (70分)

| 序号 | 项目 | 评议标准 |
|----|----------------------|---|
| 1 | 施工方案及主要技术措施 (12分) | 根据施工方案及主要技术措施进行评定，包含：“施工方案及技术保障措施”、“项目管理机构组成”、“拟投入的机械设备方案”三个方面，每个方面： 科学合理，与本项目的实际切合度高，可行性强的得4分； 合理、可行，符合本项目的实际的得2分； 满足磋商文件基本要求的得1分； 注：本项最高得12分。 |
| 2 | 质量保证措施 (16分) | 根据质量保证措施，针对“项目质量保证体系”、“质量管理目标”、“质量管理制度”、“质量保证措施”四个方面进行评定，每个方面： 科学合理，与本项目的实际切合度高，可行性强的得4分； 合理、可行，符合本项目的实际的得2分； 满足磋商文件基本要求的得1分； 注：本项最高得16分。 |
| 3 | 进度保证措施 (12分) | 根据进度保证措施方案，分别就“项目进度计划”、“进度保障措施”、“技术保障措施”三个方面分别进行评定，每个方面： 科学合理，与本项目的实际切合度高，可行性强的得4分； 合理、可行，符合本项目的实际的得2分； |

| | | |
|---|--------------------------|--|
| | | 满足磋商文件基本要求的得 1 分； 注：本项最高得 12 分。 |
| 4 | 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措施 (12 分) | 根据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措施，分别就“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措施”、“安全管理措施”、“安全技术措施”三个方面分别进行评定，每个方面： 科学合理，与本项目的实际切合度高，可行性强的得 4 分； 合理、可行，符合本项目的实际的得 2 分； 满足磋商文件基本要求的得 1 分； 注：本项最高得 12 分 |
| 5 | 拟投入机械设备及劳动力配备情况 (9 分) | 根据投标供应商对本项目提供的拟投入机械设备及劳动力配备情况，分别就“机械设备计划安排”、“机械设备维修保养”、“劳动力配备情况”三个方面分别进行评定，每个方面： 科学合理，与本项目的实际切合度高，可行性强的得 3 分； 合理、可行，符合本项目的实际的得 2 分； 满足磋商文件基本要求的得 1 分； 注：本项最高得 9 分。 |
| 6 | 环境保护、扬尘治理措施 (9 分) | 根据环境保护、扬尘治理措施，分别就“工作目标”、“主要工作”、“时间安排”三个方面分别进行评定，每个方面： 科学合理，与本项目的实际切合度高，可行性强的得 3 分； 合理、可行，符合本项目的实际的得 2 分； 满足磋商文件基本要求的得 1 分； 注：本项最高得 9 分。 |

注：1. 缺项得0分，打分保留1位小数。

2. 最后得分为各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

第七部分 补遗书及答疑纪要（如有）

最终磋商报价表

| | |
|-------|----------------------------|
| 项目名称 | 雄县答岗镇初级中学箱式活动房安装工程 |
| 项目总报价 | 大写： _____ ， 小写： _____ 元 |
| 计划工期 | |
| 质量标准 | |
| 备注 | |

供应商：（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1、供应商所报价格应包括完成本项目所需全部费用，此表可提前加盖单位公章作为附件上传(无需编制在响应文件中,但属于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2、供应商需自行关注电子平台系统，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开始进行最后报价后供应商在选择自己需要报价的项目，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报价，此报价为最后报价，提交后无法修改。若供应商未进行最后报价，则系统默认一次报价为该单位的最后报价。